

香港特區與亞太經合組織就設立經濟法律基建專門基金簽署諒解備忘錄
(附圖)

律政司司長鄭若驊資深大律師今日(三月五日)與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秘書處執行主任 Rebecca Fatima Sta Maria 博士出席網上簽署儀式,雙方就設立加強經濟法律基建的專門基金簽署諒解備忘錄。

專門基金設於亞太經合組織經濟委員會下,將為能力建設工作提供資助,以協助加強亞太經合組織各經濟體系的經濟和法律基建,推動域內經濟發展。亞太經合組織經濟委員會現任主席為律政司普惠避免及解決爭議辦公室主任。

成立該項專門基金,不僅展示香港特區致力為推動域內經濟發展作出的貢獻,亦預示着與亞太經合組織將建立更為強健、緊密及長久的合作夥伴關係。這將有助提升香港特區的知名度和聲譽,進一步鞏固其作為理想的交易促成樞紐和區內外主要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的地位。

一邦國際網上仲調中心(eBRAM 中心)利用其網上平台為本次網上簽署儀式提供技術支援。

完

2021年3月5日(星期五)